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围绕企业的战略目标，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张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国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日止。（陈国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7日

附件：陈国平先生简历

陈国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6年11月2日出生，大专学历。1970年至1983年，任广东丰顺县塑料厂业务员；1983年至1986年，任广东丰顺县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办事员；1986年至1987年，任深圳沙头角外经公司业务员；1988年至1992年，任深圳市深华集团企管部部长，并在1992年至1998年，任深华保税贸易公司经理，1999年至2005年，任深华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和深圳市业俊实业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2005年至2016年3月，担任深圳市业俊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于2007年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尔威体育用品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3月后至今，任深圳市蔚蓝体育有限公司（前“深圳市蔚蓝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